

國立臺北大學進修暨推廣部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【就學貸款】須知

一、申請貸款日期：**114 年 1 月 21 日（二）至 114 年 2 月 12 日（三）**

二、申請貸款資格：

| 家庭年所得 | 學生及其兄弟姐妹、子女合計人數 (兄弟姐妹及其子女需「未成年」或「已成年但仍在學」)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| 共 1 名 | 共 2 名 | 共 3 名以上 |
| 120 萬以下 | 可申貸(免息) | 可申貸(免息) | 可申貸(免息) |
| 120 萬元~148 萬元 | 不可貸款 | 可申貸(免息) | 可申貸(免息) |
| 超過 148 萬元 | 不可貸款 | 可申貸(自付利息) | 可申貸(免息) |

※家庭年所得 120 萬以上，無兄弟姐妹及子女(須為未成年或已成年仍在學者)：**不可申貸。**

三、申請貸款需繳送文件：

- (一) 臺灣銀行學生就學貸款申請書 (學校存執聯)
- (二) 國立臺北大學就學貸款申請表(進入本校學生資訊系統填寫各項貸款金額)
(至臺灣銀行對保後，填妥國立臺北大學就學貸款申請表，列印後簽名。)
- (三) 本校自行收納款項統一收據 (本校首頁土銀代收學費下載列印，**同學勿先繳費**)
- (四) 最近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乙份 (限首次在本校申請及戶籍資料異動時需繳交，其學生未婚者含父母或監護人及本人；已婚者含本人、配偶之戶籍謄本，如戶籍不同者，需分別檢附)

四、受理方式：就學貸款須繳文件請於 **114 年 2 月 12 日前務必送達** 行政管理組

可親送或是以郵寄方式送達，郵寄地址：104380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 3 段 67 號(國立臺北大學行政管理組收)，並請在信封上註明：【申請就學貸款】

五、臺灣銀行採網路線上填寫貸款申請書，網址(<https://sloan.bot.com.tw>)，申請註冊會員後，再進入「學生登錄」填寫申請書(進修學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學生，**就讀學校請務必勾選「國立臺北大學進修暨推廣部」**方為正確)並依規定辦理；臺銀對保時間可事先預約，以免徒勞往返。

※請特別留意，務必確認繳費單上金額再進行申貸。申貸金額若有錯誤，需自行至台灣銀行臨櫃處理。

六、本校實施網路線上申請就學貸款，同學至銀行對保後，須在本校申請就學貸款規定期限內(114 年 1 月 21 日至 114 年 2 月 12 日)至學校首頁進入「學生資訊系統」(網址 ss.ntpu.edu.tw)，請詳實填寫正確的各项貸款金額(請確實依照繳費單上金額填寫)，填妥後列印就學貸款申請表，並簽名後繳交，逾期無法進入該系統填寫或列印。

七、就學貸款範圍請詳閱附件檔(就學貸款常有疑義說明)，若有申貸生活費、書籍費等費用者，臺灣銀行預計於 114 年 4 月下旬前撥款至本校，學校約 114 年 5 月中旬前將費用撥入學生帳戶。

八、就學貸款相關作業可參閱就學貸款作業流程，若有任何疑問，洽詢電話(02)25024654 轉分機 18035